

证券代码：872573

证券简称：艾瑞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专项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艾瑞科技2021年优先股首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2023年第一次普通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故本专项报告说明范围为上述两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1、2021年优先股首次定向发行情况2021年11月12日，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发行优先股股票3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元，将全部用于200万套汽车国六产品改造升级项目，该项目建设期为2020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收到《关于哈尔滨艾瑞排放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4137号）。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01月14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账号：65010078801600004783），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汇会验[2022]0317号的《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公司于2022年01月05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本次发行优先股新增股份于2022年03月03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2、2023年第一次普通股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8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哈尔滨艾瑞排放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4〕57号）。该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02月19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账号：451902545310000），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中汇会验[2024]0336号的《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公司于2024年03月04日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4年04月01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2021年优先股首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21年10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包含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管与监督等内容，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本次股票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行为上海浦发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账号为65010078801600004783）。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已在规定期限内将全部认购款项缴存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开户行、主办券商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该专户仅用于存放公司本次优先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2023年第一次普通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户行为招商银行哈尔滨平房支行，账号为451902545310000）。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在规定期限内将全部认购款项缴存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开户行、主办券商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该专户仅用于存放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95,356.01
募集资金净额	30,095,356.01
二、募集资金使用	
固定资产投资	23,089,258.67
其中：本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522,644.79
三、募集资金余额	7,006,097.34

2、2024年第一次普通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1,999,994.1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212.00
二、募集资金使用	
偿还银行贷款本金	21,999,994.10
其中：本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999,994.10
三、注销专户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基本账户	5,212.00
四、募集资金余额	0

因募集资金专户无法直接归还兴业银行借款，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资金1,999,994.10元转至兴业银行还款账户进行归还兴业银行借款。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督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之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